

证券代码：832205

证券简称：全宇制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全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王峰持有公司股份 7,0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9.09%。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7,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至实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质押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河南全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原银行内乡支行申请贷款 1780 万元，期限为 1 年。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上述贷款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王峰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700 万股向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本次融资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情况。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王峰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6,899,000、47.92%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26,249,250、34.09%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5,280,000、32.83%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1、2018 年 11 月 1 日，公司股东王峰质押 1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18%。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中央企业贫困地区河南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定增后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峰股权质押 14,000,000 股，为基金参与公司股权投资后风险承担连带责任，质押权人为中央企业贫困地区河南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2、2019年9月18日，公司股东王峰质押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9.09%。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7,000,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2019年9月18日起至实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质押股份用于河南全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反担保，质押权人为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3、2020年12月10日，公司股东王峰质押4,2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56%。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4,28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2020年12月10日起至实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质押股份用于河南全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质押权人为河南省扶贫搬迁投资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质押合同》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董事会

2023年5月4日